

证券代码：872417

证券简称：荣骏检测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广东荣骏建设工程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2 月 27 日上午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417	荣骏检测	2024 年 12 月 25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拟向银行申请项目专项贷款 》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项目专项贷款（贷款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通过的额度为准），全部用于公司总部大楼建设。贷款抵押物如下：

（1）公司取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粤（2023）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7077532 号及后续在建工程作为抵押；

（2）未来公司总部大楼建设完成后，将继续用相应建筑物不动产权证作为抵押。

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该议案为年度授信额，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30 日至 2025 年 4 月 29 日，授信总额为不超过 8,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36,369.83 万元，本议案审议通过后公司

授信额度及贷款金额累计达到 18,000 万元，超过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根据《公司章程》第四十一条（十三）款规定：“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需经股东大会审议并作出决议。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12 月 27 日上午 8：30 至上午 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王圣文

联系电话：020-81618012

（二）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广东荣骏建设工程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广东荣骏建设工程检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9日